

新理财杂志征订开始了  
最新会计课程开班了!  
2012年财会信报征订  
《税务规划》期刊优惠  
轻松搞定会计职称考试



2011年注会考试网络速  
中国CFO的梦想课堂  
陪小艾来一次会计长途  
会计继续教育辅导年检  
会计考试保通过只考一

政策法规 RSS

热词:

在这里输入关键字...



搜索

高级搜索

征求意见稿

法规动态

政策解读

过期法规

最新法规

中华财会网 > 政策法规 > 财务法规 > 正文

##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建立民办高校财务门户网站并安装通讯前置机的通知

2011-07-14 07:49 来源: 沪教委民[2011]11号

阅读: 打印

各民办高等学校:

为提高民办高校财务管理信息化水平,我委将在近期建立民办高校财务门户网站,并为各民办高校安装通讯前置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市教委统一建立民办高校的财务门户网站并向社会公开。通过门户网站发布学生各类收费制度、标准等相关信息,在校学生可以通过网站查询到自己应缴纳、实际缴纳的各类费用情况及缴费依据。2011年为网站建设的第一阶段。

二、市教委为各民办高等学校安装财务管理通讯前置机。通讯前置机用于为各民办高校提供财务、收费信息系统服务和维护,提高信息系统服务和维护工作的效率。民办高校每月财务、收费数据的上传工作也可通过通讯前置机完成。

以上两项工作的经费由市教委统一支出,由上海海天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设计、安装等工作,请各民办高校积极配合开展工作。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 频道推荐

- 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信息披露
- 厦门市地方税务局关于2011年度大学生医疗
- 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
- 中注协副会长兼秘书长陈毓圭就中注协发布
- 关于印发《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规划[2

### 点击排行榜

### 图片新闻

### 其他

### 相关新闻

我要评论

文明上网 理性发言

发表评论

[关于我们](#)

[广告服务](#)

[联系我们](#)

[招聘信息](#)

[网站律师](#)

[网站地图](#)

[合作伙伴](#)

电话：010-88155800 010-88155700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146号三层(100142)

Copyright www.e521.com All Rights Reserved

北京未名集团 中华财会网 版权所有  京ICP证010498号